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由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年报审计服务年限已接近财政部相关规定的上限且公司已完成 IPO 上市工作，具备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条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更换事项表示同意且不存在任何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 成立日期：2000 年 9 月 8 日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

(3)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4)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执业资质：

- ① 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② 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 ③ 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

④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5)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2. 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为叶韶勋先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股东)16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676 人，与上年相比，注册会计师增加 154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543 人，从业人员数量 4,529 人。

3. 业务规模

2018 年度，信永中和业务收入为 17.30 亿元，净资产为 0.37 亿元。2018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36 家，收费总额 2.6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 187 亿元左右。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满足相关监管法规要求，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为李云虹女士。李云虹女士，会计学学士，2001 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类金融方向)，高级会计师，现为信永中和审计业务合伙人。李云虹女士 2007 年至 2011 年 9 月间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高级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任信永中和高级经理、合伙人。自 2007 年起作为签字会计师从事证券市场业务，至今已经超过 10 年，先后为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铝业股份

有限公司、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证券相关业务的审计服务。李云虹女士无兼职情况。

拟安排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王贡勇先生。王贡勇先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王贡勇先生 2000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天一会计师事务所和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合伙人；2009 年 10 月至今担任信永中和合伙人。从业二十多年来，主要服务于资本市场和金融企业相关业务，先后为近 20 家企业提供了证券相关业务的审计服务，主要服务客户有：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峡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王贡勇先生无兼职情况。

拟安排的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伟明先生。杨伟明先生，会计学学士，2012 年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信永中和审计业务经理。杨伟明先生 2012 年至 2017 年 1 月间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信永中和审计经理。自 2012 年起作为现场负责人从事证券市场业务，至今已 8 年，先后为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证券相关业务的审计服务。杨伟明先生无兼职情况。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三) 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现有业务规模和业务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预计本期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审计费用与上期基本持平。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101568093764U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志国、朱建弟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网络：是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7 年

签字会计师连续服务年限：廖家河（2013 年），高凯（2013 年），冯万奇（2014 年-2019 年），秦红全（2014 年），李福兴（2015 年-2018 年），邵建克（2019 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5 年，5 年期届满，对于排名进入前 15 名且审计质量优良的会计师事务所可适当延长聘用期限，但连续聘用年限不得超过 8 年。为保证公司 IPO 上市申报工作的顺利完成，IPO 上市申报期间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提供审计服务。

由于该所提供的年报审计服务年限已接近财政部相关规定的上限且公司已完成 IPO 上市工作，具备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条件。

(三)与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与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换事项表示同意且不存在任何异议，并承诺将配合信永中和做好审计事项的衔接。

前后任会计师进行沟通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前后任会计师沟通，对公司审计事项均无异议。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认可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认为信永中和是一家从事大量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信永中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信永中和是一家从事大量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信永中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核查，信永中和是一家从事大量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信永中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公司变更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理由正当，履行了充分、恰当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机构。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